

正本

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

# 合同文件

发包人：西乡县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陕西省汉中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西乡县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陕西省汉中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西乡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已接受陕西省汉中路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

二、工程地点：西乡县

三、工作内容：工程招标清单内所有工程量

四、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磋商评审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成交通知书；

3、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6、技术规范；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叁仟贰佰元贰角陆分）（¥：523200.26元）。

10、承包人项目经理：牟东东，证书编号：陕 261202140917。

11、工程质量符合交、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工程安全目标：无安全责任事故，实现“零死亡”安全管理目标，平安工地创建全覆盖。

12、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13、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4、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90日历天。

15、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16、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工程竣工结算审定金额的3%。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签发后，发包人支付剩余工程款时，承包人缴纳工程竣工结算审定金额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缺陷修复责任，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发包人应将保证金返还给承包人。

五、承包方式及材料供应方式：

（一）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二）材料供应方式：本工程所需材料全部由承包人采购供应。所有进场材料必须符合产品质量及规范要求，并按规定进行材料复验，并能满足工程项目设计要求及有关行业特殊使用要求。

（三）外购材料，成品，半成品均应有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须经现场发包人代表及监理工程师检查验收，报验合格方可进场，无质量证明文件的产品不得用于本项目工程。

六、付款方式及工期：

（一）付款方式：

### 1. 工程款支付:

1-1. 本项目无开工预付工程款,工程款支付发包人根据实际工作量结合上级资金到账情况计量结算,不承担工程款逾期利息。

1-2. 承包人不得因发包人后期资金暂时不到位而影响工期。

2.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3. 付款方式: 承包人在接受每次付款前, 开具相应额度发票给发包人。

(二) 工期: 2024 年\_\_\_\_月\_\_\_\_日至 2025 年\_\_\_\_月\_\_\_\_日。

## 七、双方责任

### (一) 发包人责任:

1. 发包人负责施工场地的提供, 排除施工障碍的协调。

2. 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图纸交底, 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 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 工程结算的审定等工作。

3. 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4. 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5. 按时支付工程款。

### (二) 承包人责任:

1. 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担一切风险, 满足发包人工程的需要, 保证工程投入使用。

2. 承包人进入场地施工, 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 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承包人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承包人的合同价款当中, 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 承包人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有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方可用于工程，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并发书面通知和发包人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要求进行原材料抽检。

4. 隐蔽工程在覆盖前必须经发包人代表或现场监理代表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 遵守发包人施工场地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对发包人提出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或处理；遵守有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安全事故，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发包人，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此造成发包人、承包人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全部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6. 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包括悬挂警示标牌、装设围栏、配备安全人员等，并承担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7. 工程竣工后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及竣工图肆套，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手续，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8. 已完工的项目，在交工前承包人应负责保管，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9. 承包人应在设备运行过程中，对安全隐患进行全面的不定期检查与维护，对发包人检查和自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处置。

10. 承包人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竣工的，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支付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还应赔偿发包人损失。（不可抗拒因素和特殊情况除外）

## 八、验收

（一）主材到现场后，由发包人委派监理工程师对其进行验收，

确认材料的产地、规格、数量和质量。

(二) 承包人工程完工后, 进行自检, 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 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三) 发包人确认承包人的自检内容, 验收合格作为工程的最终认可。

(四) 验收依据:

1. 合同、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承诺。
2. 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九、工程保修

本项目保修期参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在保修期限内, 对发包人提出的有关维修、维护要求, 承包人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承包人未能按时予以维修、维护的, 发包人可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 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不足部分由承包人支付, 承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 承包人须给予赔偿。

##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双方均可向汉中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十一、其他

本合同未定事宜, 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二、附则

(一) 本合同一式四份, 正本两份, 副本两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副本一份, 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二) 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各条款执行完毕后终止。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时间：2014年12月5日

签订时间：2014年12月5日

##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项目法人西乡县交通运输局（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陕西省汉中路桥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

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 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利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0年12月5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0年12月5日



# 安 全 生 产 合 同

为在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西乡县交通运输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陕西省汉中路桥有限责任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

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

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一式四份，正本两份，副本两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4年 12月 5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4年 12月 5日





# 西乡县交通运输局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

## 成交通知书



陕西省汉中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参与的“西乡县交通运输局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项目编号：HZ-J2024013C）”项目评审工作已结束。根据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经西乡县交通运输局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为：伍拾贰万叁仟贰佰元贰角陆分（¥523200.26）

项目经理：牟东东（陕 261202140917）

收到此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以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提出融资申请。

代理机构：陕西汉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抄送：西乡县交通运输局



##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采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的“专用合同条款”。



## 2.2、(二次) 报价一览表

响应人名称： 陕西省汉中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西乡县交通运输局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HZ-J2024013C	
总报价小写	523200.26元	
总报价大写	伍拾贰万叁仟贰佰元贰角陆分	
工 期	9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交工、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为合格标准	
安全目标	无安全责任事故，实现“零死亡”安全管理目标，平安工地创建全覆盖	
质量保修期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4 个月	
响应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日 期
公章	邵婷 (签字)	2024 年 12 月 3 日
<p>报价说明：总报价中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实施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后期服务费、税费、利润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在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 特别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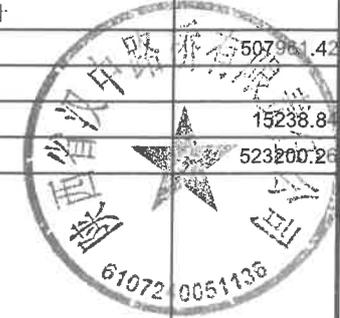
此表为本项目磋商二次报价表，供应商须自行打印，并在相应位置加盖公章，参与磋商会议时携带，并现场进行二次报价和提供相对应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5.4 投标报价汇总表

合同段：西乡县前田路黑沟河桥危桥加固改造工程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 则	18626.00
2	200	路 基	6856.99
3	300	路 面	54533.87
4	400	桥梁、涵洞	424387.53
5	600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3557.02
6		第100章至第700章合计	507961.42
7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8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507961.42
9		计日工合计	
10		3%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15238.84
11		投标报价	523200.26





## 5.1 工程量清单表

###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100章 总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 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第200章至第700章合计的0.3%)	总额	1	1468	1468.00
-b	按合同条款规定, 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第200章至第700章合计的0.1%)	总额	1	489	489.00
102	工程管理				
102-3	安全生产费 (第200章至第700章合计的1.5%)	总额	1	7340	7340.00
103	临时工程与设施				
103-1	临时道路修建、养护与拆除 (包括原道路的养护)	总额	1	3308	3308.00
103-3	临时供电设施架设、维护与拆除	总额	1	3521	3521.00
104	承包人驻地建设				
104-1	承包人驻地建设	总额	1	2500	2500.00
清单 第100章 合计 人民币 18626.00 元					



### 5.1 工程量清单表

#### 工程量清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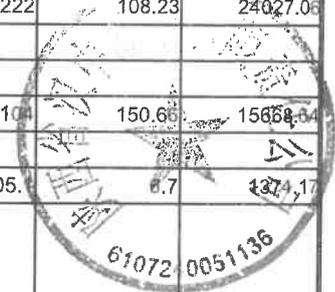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水泥混凝土路面	m3	52	104.5	5434.00
-b	沥青混凝土路面	m3	10.7	132.99	1422.99
清单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6856.99 元					





### 5.1 工程量清单表

###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2	垫层				
302-1	混凝土基层				
-a	18cm厚贫混凝土基层	m2	103.8889	129.6	13464.00
309	热拌沥青混合料面层				
309-2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	5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	m2	222	108.23	24027.06
31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a	厚200mm (混凝土弯拉强度4.5MPa)	m2	104	150.66	15668.64
312-2	钢筋				
-b	传力杆带肋钢筋 (HRB400)	kg	205.	6.7	1374.17
					
清单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54533.87 元					



### 5.1 工程量清单表

###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400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01	通则				
401-3	满堂支架搭设与拆除(含C20混凝土基础、管涵等)	m3	491	190.11	93344.01
403	钢筋				
403-3	结构钢筋				
-b	带肋钢筋HRB400(加固板拱、拱顶侧墙、桥台)	kg	9755.9	6.03	58828.08
-c	植筋Φ16, 钻孔深度250mm	根	941.2	41.79	39332.75
-d	拱顶侧墙(横向拉筋)	道	8	114.5	916.00
403-4	附属结构钢筋				
-c	金属护栏基座预埋螺栓、法兰盘、管材	kg	1414	19.21	27162.94
410	结构混凝土工程				
410-2	混凝土下部结构				
-a	C40(微膨胀混凝土)台身加固	m3	22.6	1090.84	24652.98
-b	C40(微膨胀混凝土)套墙基础加固	m3	9.4	1108.72	10421.97
410-3	现浇混凝土上部结构	m3			
-b	C40(微膨胀混凝土)板拱	m3	30.6	1156.54	35390.12
-c	C40(微膨胀混凝土)拱顶侧墙	m3	7.2	1112.78	8012.02
415	桥面铺装				
415-1	5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	m2	214	108.05	23122.7
415-3	其他				
-a	混凝土表面人工凿毛	m2	383	24.32	9292.36
-b	钢丝网(10*10cm, 3号钢丝)	m2	129	52.96	6728.64
-c	3cm聚合物砂浆抹面	m2	174.2	27.76	47863.19
-d	粘层油	m2	435.5	4.29	1846.30
-e	拱顶压浆注浆	m3	0.47	1346.81	633.00
-f	护栏迎撞面反光油漆	m2	22.2	27.52	610.94
-g	护栏防碳化涂装	m2	114.8	41.32	4743.54
-h	裂缝表面封闭	m	30	26.2	786.00
-i	裂缝灌浆	m	30	41	1230.00
-j	增加水位标识牌	个	2	500	1000.00
419	圆管涵及倒虹吸管涵				
419-1	1-0.8m单孔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m	12	2370.25	28443.00
清单 第400章 合计 人民币 421387.53 元					



### 5.1 工程量清单表

###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4	道路交通标志				
604-1	单柱式交通标志 (D=600+600)	个	2	1414.5	2829.00
604-7	附着式交通标志 (L*H=53*31)	个	2	105	210.00
605	道路交通标线				
605-1	热熔型涂料路面标线				
-a	热熔标线	m2	8.25	427.9	3518.02
清单 第600章 合计 人民币 3557.02 元					







